

嘉华集团征拆业务管理平台系统开发项目（项目编号：SHGP-2024-B-007）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HGP-2024-B-007）

项目所在地区：天津市

一、招标条件

本嘉华集团征拆业务管理平台系统开发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94.8 万元，招标人为天津市诚达房屋拆迁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嘉华集团征拆业务管理平台系统开发项目，具体内容详见“项目需求书”。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嘉华集团征拆业务管理平台系统开发；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嘉华集团征拆业务管理平台系统开发)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提供经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含报表）或近半年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4. 提供 2023 年 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依法不用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税务机关出具的依法免税的证明文件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投标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5. 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交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成立不足 3 年的投标人，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6. 投标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投标人代表若为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投标人代表若为被授权的委托代理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需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投标文件中提供书面声明原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4 月 1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4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4 年 04 月 18 日至 2024 年 04 月 25 日，每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2.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天津盛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天津市红桥区光荣道与保康路交口宝能创业中心 A 座 10 楼 1001 室）。3.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携带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4. 招标文件的售价：5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5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天津市河东区七纬路 3 号鑫创医疗器械产业园 B 座 311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5 月 09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天津市河东区七纬路 3 号鑫创医疗器械产业园 B 座 311 室

七、其他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天津市诚达房屋拆迁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天津市河东区建新路 25 号

联 系 人：石老师

电 话：022-2449302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天津盛浩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红桥区光荣道与保康路交口宝能创业中心 A 座 10 楼 1001 室

联 系 人：唐金钰

电 话：022-86599692-8008

电子邮件：tjshzx2021@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唐金红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